北京市东城区前门街道行政处罚决定书

|  |  |
| --- | --- |
| 行政相对人名称： | 北京奥奇亚纸制品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工商注册登记号： | 911101116705564701 |
| 法定代表人： | 赏建X |
|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 京东前门街道罚字﹝2020﹞110067号 |
| 处罚依据： | 《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第三十九条 |
| 处罚类别： | 罚款1万元 |
| 处罚内容： | 2020年11月13日15时05分，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前门街道办事处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接北京市东城区接市城管委移送，当事人于2020年10月28日00时44分,使用车牌号为京AGP728绿色重型自卸货车准备运输建筑垃圾从北京市东城区西打磨厂街与祈年大街交叉口西北角处工地，运到河北渣土场，在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与祈年大街交叉口向西10米处被市城管委查获，经查，该车辆未取得建筑垃圾运输许可证，属于建筑垃圾服务运输单位使用未取得建筑垃圾准运许可运输建筑垃圾行为。当事人已改正违法行为。当事人在一年内第一次从事建筑垃圾服务运输单位使用未取得建筑垃圾准运许可运输建筑垃圾活动。 |
| 处罚决定日期： | 2020年11月20日 |
| 处罚机关： |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前门街道办事处 |
| 信息发布时间： |  |